

學生總隊第 7 週放假（清明連假）安全暨防疫宣導事項

各位同學，大家好，本週放假宣導事項如下，請詳閱並落實作為：

一、安全宣導事項：

假日期間如有開車或騎乘機車，務必遵守各項交通規則，並注意天候及路況，行車勿超速、勿使用手機。進出校門時應注意左右來車、保持安全車距，維護人車安全，並嚴禁酒後駕車。

二、防疫作為事項：

- （一）本週適逢清明連假，返家前及拜訪親友，應先了解親友及其親密接觸者近日是否有出國旅遊史、接觸史、身體不適或正於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，若有相關情事，應暫緩返家或見面接觸，以維護自身健康，避免染疫，另若事後才發現親友有上述情形者，應立即向隊職師長報告，以為因應。
- （二）請於 4 月 5 日（週一）上午 8 時起至同日 14 時止，至指定網址 (<https://reurl.cc/0D1naA>) 填寫線上 TOCC 評估表。
- （三）假日期間外出，請確實佩戴口罩，並請避免出入醫療院所及周遭、人潮擁擠或密閉場所，以減少感染風險。
- （四）假日期間如有發燒及呼吸道感染症狀，就醫後，應立即向隊職師長報告看診結果，並備妥診斷證明書。
- （五）假日期間請詳實記錄接觸之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，並自行妥善留存，以便必要時供做防疫判斷之用。
- （六）同學返校收假時，應遵循校門口體溫量測措施，並立即至隊部量測體溫、記錄，若有發燒者，請立即向隊部師長報告。